

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70），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亦斌先生持有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107,200,032股，以及其一致行动人马玲芝女士持有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160,000,000股，于2021年12月22日10时至2021年12月23日10时止在上海金融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上（网址：<https://sf.taobao.com>）进行公开司法拍卖。现将本次司法拍卖的竞价结果披露如下：

一、本次司法拍卖竞价结果

公司通过上海金融法院司法拍卖平台查询到的《网上竞价成功确认书》获悉：用户姓名张北龙通过竞买号S2526于2021年12月23日在上海金融法院于阿里拍卖平台开展的“马玲芝持有的30,000,000股ST新海股票（证券简称：ST新海，证券代码：002089，证券性质：无限售流通股）”项目公开竞价中，以网络拍卖成交价格：¥72,030,000.00（柒仟贰佰零叁万元）拍得30,000,000股ST新海股票。

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示的竞拍结果，本次拍卖剩余股份均已流拍。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标的物最终成交以上海金融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本次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等产生重大影响。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张亦斌先生、马玲芝女士合计持有公司474,435,948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4.51%，其中累计质押的公司股份数量为473,599,732股，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量的99.82%，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4.45%。张北龙已成功竞得本次网络拍卖的公司股份30,000,000股，在完成缴纳竞拍余款、法院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环节后，将持有公司股份3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8%。本次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3、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尚涉及缴纳竞拍余款、法院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4日